

江苏省地质调查研究院
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施工服务项目合同

委托方（甲方）：江苏省地质调查研究院

承担方（乙方）：南京全力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南京

签约时间：2026年6月14日

委托方（甲方）：江苏省地质调查研究院

受托方（乙方）：南京全力建设有限公司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项目编号：JSZC-320000-JITC-G2026-0101），确定乙方承担甲方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施工服务项目，并完成本合同约定的责任。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开展此项目工作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文件

下列关于甲方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施工服务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材料；
- （3）中标通知书；
- （4）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 （5）附件 2-建设工程承发包安全管理协议；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合同文件是一个整体，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含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具体以实际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施工服务项目为准。本合同涉及的零星维修是指单次预算壹万元以下的零星维修；应急抢险工程的单次预算以实际需求为准。

负责甲方包括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和公共设施的修缮、维护、装修、改造等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施工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保障现有建筑物、构筑物、水电设施、绿化、地下综合管网、智能化设施、办公家具等正常使用功能所进行的常规性维修以及实施改扩建、拆除、搬运、装修等工程（配电房设施及消防设施除外），负责化粪池清运。

（2）因突发自然灾害、设施事故等造成建筑主体、结构安全、水电设施、地下综合管网及关键办公设施（配电房设施及消防设施除外）严重损毁或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危及安全、影响正常办公秩序，需立即组织开展抢修、加固、排险、应急恢复及应急清运处置工作。

3. 标的及数量

甲方不对服务期限内的零星工程及应急抢险施工工程项目数量和金额做任何承诺，具体以实际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施工服务项目为准。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零星工程及应急抢险施工工程项目分包或转包给任何第三方。

4. 中标综合折扣率

本合同项下所有具体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项目，乙方报价应按照项目所在地同期同类市场公允价，报价不得偏离合理市场价区间，超出合理范围的报价甲方有权不予认可。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综合折扣率为 76%，具体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项目竣工结算须经甲方审计部门组织的审计审定，最终工程结算造价=经甲方组织审计后的工程结算造价×中标综合折扣率。年度累计结算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捌拾肆万元（小写：84 万元人民币）。

5. 合同期限

合同总服务期叁年，一年一签。本合同期限为壹年，自 2026 年 6 月 14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13 日止，续签时乙方需提交上一年度维修服务台账（含维修任务、验收记录、结算明细），甲方审核无误且上一年度服务期内乙方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甲方与乙方续签合同。

6. 付款条件

按季度结算支付，具体实际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施工服务无预付款，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并审计后，一次性支付至审定价×中标综合折扣率价格后的 97%，3%余款质保期结束后 30 天内无息返还。

乙方必须于工程决算审计完成后七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发票及所需其他材料。具体项目的完成时间由甲方签发书面确认/验收材料或通知时明确，乙方应自甲方书面通知确定的开工之日起算，并按书面通知要求的工期完工。

7. 项目完成时间和地点

具体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或根据甲方要求。

8. 工程质量要求

（1）工程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等工程施

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2) 工程规范以现行的或承担具体施工任务期间国家和行业最新颁布施行的规范、规程为准。

9. 响应时间要求

(1) 应急抢险：接报后半小时内响应，1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在 8 小时内须排除故障，特殊情况须甲乙双方协商议定。

(2) 零星维修：接报后半小时内响应，3 小时内到达现场，6 小时内完成维修费用报价工作。维修费用经甲方批准后，48 小时内完成零星维修工作。如有需要订制的设备材料，在设备材料到位后 12 小时内完成零星维修工作。如乙方在约定时间内无法完成维修，应立即报告甲方并说明原因，并采取必要的临时措施防止损失扩大。

(3) 为确保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的快速响应，乙方承诺建立 24 小时值班小组。如果乙方在合同期内有三次响应时间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被提前终止的，乙方应在收到终止通知后 7 日内完成已完工程量的申报、材料盘点、资料移交及现场清退工作。甲方对已完工合格部分按合同约定进行结算，但乙方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除损失赔偿金。

10. 免费质保期

土建、装饰装修、水电维修等 2 年（防水工程 5 年）。

保修期间，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必须在三天内进行维修或更换，若乙方不配合，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完成，所需费用由乙方全额支付。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质保金或其他款项中直接扣除该费用，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11. 合同纠纷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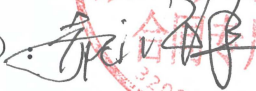
具体实际零星维修及应急抢险工程施工服务验收合格后发生的合同纠纷，双方应当本着协商的原则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2.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单位盖章）：江苏省地质调查研究院

甲方代表（签字）：

地 址：玄武区珠江路 700 号地质大厦

乙方（单位盖章）：南京金力建设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地 址：浦口区星甸镇翠云大道 4 幢 223 室

2026年 6 月 14 日